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WAH

MAN WAH HOLDINGS LIMITED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99)

**執行董事辭任
委任非執行董事
及
委任財務總監**

董事會謹此宣佈，李福華先生將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董事及財務總監的職務，並將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王貴升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執行董事辭任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李福華先生（「李先生」）將因個人及健康理由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董事及財務總監的職務，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根據本公司及李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簽訂的服務合約的條款，為確保李先生於終止執行董事服務後六個月期間不會與本公司構成競爭，李先生將獲終止服務酬金。李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出現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執行董事職務的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

李先生自二零零五年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以來，於過去五年半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董事及財務總監期間對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包括協助本公司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主板除牌及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董事會對此向李先生表示由衷的謝意。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李先生將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須披露的李先生詳細資料載列如下。

李福華先生，44歲，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將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財務董事及財務總監，並將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辭任以上職務。李先生監察本公司的會計工作及負責遵守企業規管及申報的相關事宜，亦為本公司於香港及澳門附屬公司的負責人。李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公司出任財務總監，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董事。李先生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的會計學士學位，以及赫爾大學 (University of Hull) 的工商管理 (投資及財務) 碩士學位 (遙距學習)。李先生亦為新加坡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金融業擁有逾16年經驗。於二零零一年，李先生加入中國銀行新加坡分行信貸及市場營銷部擔任助理經理。於中國銀行，李先生負責監管由六名信貸主管組成的小組。彼亦負責為公司客戶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進行信貸評估及風險分析。於二零零四年，李先生加入AP Oil International Ltd，並擔任投資及項目經理一職，當中李先生負責參與合併與收購事務，以及負責監察其整體信貸政策。

李先生已就其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為止。根據該服務合約，李先生每年的酬金為200,000港元，有關款額乃按現行市場水平及李先生對本公司事務貢獻的時間、精力及專業知識而決定。本公司及李先生均認為，酬金款額實屬合理。該服務合約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外，李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除上文所披露外，李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及未曾擔任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外，李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有關李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亦無有關李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資料須提請股東注意。

委任財務總監

本公司副財務總監王貴升先生（「王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王貴升先生，40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彼於一九九三年獲取中國金融學院（現為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學士學位。王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註冊會計師，並自二零零三年四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擁有逾十年零售業及財務管理經驗。加入本公司前，王先生曾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茂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8）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王先生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敏利

香港，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敏利先生、許慧卿女士、李建宏先生、*Stephen Allen Barr*先生、余東環先生及李福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祖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李德龍先生及陳華敏女士。